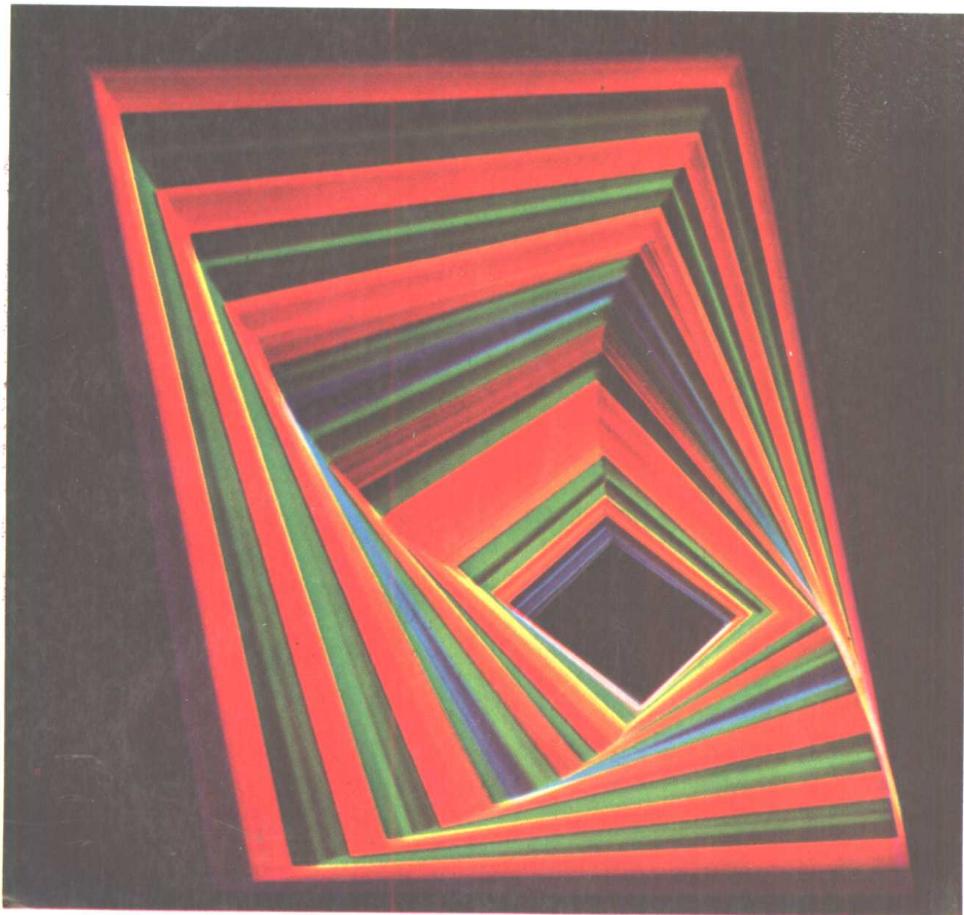


話多不如話少，話少不如話好

口才藝術30講

B Side

張潮編著



話多不如話少，話少不如話好

口才藝術30講

張潮編著

序

為什麼要研究說話的藝術

我們每天從早到晚都在說話，想說什麼就說什麼，再也方便不過。何以還要研究「說話的藝術」呢？如果你覺得這件事太平常，不值得花工夫、費精神去研究，你就錯了。

語言是你用來表達思想的一種工具，一種利器。一個好的工具會給你獲得更好的成果，獲得更多的益處，這是不可忽視的。你是否知道你一生的事業的成功或失敗，與談話的得失有多麼大的關係嗎？

許多人都以為自己的說話並無什麼不妥的現象。他們往往缺乏這份自知之明，除非有人當面提醒他。這裡有一個方法，可用來自己檢討一下自己說話是不是正確和具有美感，在別人談話的時候，你靜靜的聆聽他們談話，盡量注意並分析他們的毛病。例如聲音渾雜、沙啞、含糊，或是口頭語頻頻，或是語氣中表現自大、狂妄的、苛薄的思想，還有忌妒、粗鄙、煽動……等等的心

理狀況，在你聆聽了一段時刻後，你定會很驚訝的發現，人在說話時會有那麼多毛病，無意間表現出自己品格的缺點。——這些情形你是否會注意到呢？

另有一種辦法，就是「欣賞」和「批判」自己的談話。如果有一部錄音機，當你與家人或朋友談話的時候，把聲音錄下來，你也會發現，自己也有很多缺點需要糾正和改進。

許多了不起的人物，他們的言辭是多麼銳利。蘇秦靠一張嘴巴游說六國而成爲宰相，就是一個例子。外交官一次成功的會談比十萬大軍開上戰場更俱有力量。

在我們日常生活中，待人接物，商業上的推銷與宣傳，都需要伶俐的口才。

以上就是我們爲什麼要研究說話的藝術的道理了。

在這本書裡，我們討論日常生活上的談話藝術，商業方面的談話訣竅，以及待人處世的談話技巧，如果你曾經因爲談話技巧的拙劣而失掉了朋友，或因爲說話不高明而失掉一個顧客，或因爲言語不當心而錯過了一個好機會，或因爲口不擇言而惹來一身麻煩……。相信你在讀過這本書以後會得到些許幫助。

次 目

第一講 話多不如話少，話少不如話好.....	一
第二講 怎樣使談話達意.....	六
第三講 動作與表情.....	一四
第四講 使陌生人成為朋友的談話術.....	一九
第五講 怎樣吸收談話的題材.....	三〇
第六講 怎樣打開對方的話匣.....	四二
第七講 怎樣和異性交談.....	五一
第八講 美言一句三冬暖.....	五九
第九講 客氣話和恭維話的說法.....	六五
第十講 口頭不忘「對不起」.....	七二
第十一講 說話的涵養.....	七八
第十二講 問話的奧妙在那裏.....	七四
第十三講 勸告的說法.....	八一
第十四講 怎樣批評人家的缺點.....	八五
第十五講 打電話要講究藝術.....	九一

第十六講	對病痛及失意者的安慰	一〇〇
第十七講	適當的吹牛	一〇五
第十八講	意見不同如何交談	一一〇
第十九講	拒絕的藝術	一一七
第二十講	業務上的談話	一二三
第二十一講	運用你的機智和幽默	一三一
第二十二講	怎樣和不同身份的人交談	一四〇
第二十三講	人所常患的「語病」	一四五
第二十四講	為什麼別人怕與你談話	一五二
第二十五講	那種人不受歡迎	一五八
第二十六講	謹慎順口言	一六六
第二十七講	說話中的忌諱	一七二
第二十八講	會場上的口才	一七六
第二十九講	怎樣吸引聽衆	一八二
第三十講	怎樣結束演講	一八九

第一講 話多不如話少，話少不如話好

口才的影響力

在你繁忙的人事接觸中，覺得別人的說話對於你是一種威脅嗎？也許別人的說話太圓滑多變，太富於感動性了，使你的說話覺得木訥結舌了。對於一個滔滔不絕的雄辯者，他的每一句話都能打動人們的心弦，這好像具有一種不可知的魔力，把人們的情緒給操縱了。他的一舉手一投足，嘴裏發出來的一言一語，都好像影響到周圍空氣的鬆弛與緊張，這種直覺的力量是什麼？這就是口才。

具有口才的人，他必然是現代社會中活躍的人物，口才是一種技術，是一種藝術。能幹的企業家，必要具備這技術，律師是專以口才為職業上應用的技術的，政治家用以為闡揚政見的最高方法。教師，推銷員，演員……誰也是側重於口才的。口才是人類生活中應用最普遍而最難能可貴的技術：你看到一百個人中能有幾個人是長於口才的呢？在平常的談話中，在大庭廣眾的集

會中，你遇到了多少使你滿意的口齒伶俐的人？遇見了多少雄辯的演說家？他們的特長在那裏？你會留神仔細觀測過嗎？

人人都可成爲好口才

有人說口才是必須有天才的，這句話你能相信嗎？他們的口齒所以伶俐，還不是因爲着運用字句與語氣，以及態度發音等有了訓練的緣故，其他之外還有什麼正確的理由可以說他們都是天才而成的呢？所謂天才大概就是這樣，我們要使自己成爲一個活躍的人物，必須訓練自己的口才，根據着合乎科學的方法，必然的，使你可以獲得成就。

我的理由是直的，別人的理由是曲的；但是因自己口才拙劣，反而給別人佔了勝利！這樣的事是很多的。古云：「三寸不爛之舌」，是讚譽能言的辯士說客的。歷史上諸葛亮的「舌戰群儒」和「罵死王朗」是兩件著名的口才戰鬥所獲的輝煌戰果。我們雖然並不想去做辯士和說客，我們並不需要鋒利的舌鋒，但是我們要知道，人的一生，不外是言語和動作。我們除了動作之外，就是言語。我們不能終身不說話，一切的人情世故，一大半是在說話當中。我們的話說得好，小則可以歡樂，大則可以興國；我們的話說得不好，小則可以招怨，大則可以亡國！所以古人所說「一言可以興邦，一言可以喪邦」，這話真是不錯的。所以，我們說話，第一是謹慎。俗語說：

二十一

禍從口裏出」，你如果說話不當心，招人之忌，這是事實所難免的。因說話不慎會闖下大禍來的。「金人三指其口」，意思就是告訴大家說話要謹慎。可是，我們箇口不言，事實上也是做不到的，那我們說話的時候，惟有乖巧謹慎而已！

又少又好的說法

話說得愈多，出毛病的機會也就愈多。大智若愚；有學問的人不大亂說話，只有胸無點墨的人喜歡大吹大擂。「寧可把嘴巴閉起來，使人懷疑你是淺薄，勝於一開口就使人證實你的淺薄。」這是一句值得大家牢記的名言。所以在研究談話術的時候，第一要先學「少說話」。

這不是太矛盾嗎？你會說：「既然人人要學少說話，那麼，談話術就不必細加研究了」。

這又不然。少說話固然是美德，但人既在社會中雜處，祇能「少說」却不能完全不說。既要說話，如何說得又好又好，則此中藝術不可不研究。

所以，我們要記着這一個原則：在任何地方和場合，最好能少說話。非至不能不說時，緘默是值得提倡的。若是到了非說不可時，那麼你所說的內容、意義、措詞、聲音和姿勢，都不可不加以注意。在甚麼場合，應該說甚麼，怎麼說，都值得加以研究。無論是探討學問、接洽生意、交際應酬或娛樂消遣時，種種從我們口裡說出的話，一定要有中心，要能具體、生動。「不鳴則

已，一鳴驚人。」我們雖未必能達到這個境界，但朝這目標走去是不會錯的。

爲保持你的話爲人所重視，所渴念，所永不討厭，唯一的秘訣是少說話。少說的人就能靜靜地思索，使他說出來的話更精彩。

做一個良好的聽衆

研究談話術的訣巧，首先要學習做一個忍耐的聽者。因爲能聆聽別人意見的人，必是一個富於思想，有緻密的見地和具有謙虛柔性格的人，這種人在人羣當中，最先也許不大受人注意，但最後則必是最得人敬重的，因爲他虛心，所以爲任何人所喜悅；因爲他善於思維，所以便爲衆人所信仰。

怎樣去做一個良好的聽者呢？第一是要「專誠」。別人和你談話的時候，你的眼睛要注視着他，無論對你說話的人的地位比你高或低，注視是一件必需的事情，祇有虛浮、缺乏勇氣或態度傲慢的人纔不去正視別人。其次，別人對你說話時，不可做着一些絕無必要的工作。這是不恭敬的表示，而且，當他偶然問你一些甚麼時，你就會因爲不留心他所說的話而無從應付了。

謄聽別人的話時，偶然插上一兩句同情的話是很好的，不完全明白時加上一個問話也非常需要的，因爲這正表示你對他的話留心。但不可把發言的機會搶過來，就滔滔不絕地說自己的，除

非對方的話已告一段落，應該讓你說話的時候才可以這樣做。

無論他人說甚麼，你不可隨便糾正他的錯誤，若因此而引起對方的反感，那末，你就不能成為一個良好的聽者了。批評或提意見，也要講究時機和態度，否則，好事會變壞事。

對方的話使你乏味時，怎麼辦？

有些人常喜歡把一件已經對你說過好幾次的事情重說，也有些人會把一個笑話說了多次還當新鮮的東西。作為一個聽者的你，此時要練習一種忍耐的美德了，你不能對他說：「你已經說過幾遍了。」這話會傷害他的尊嚴，你唯一應做的事耐心聽下去，你心裡應該明白他是一個記憶力不好的人，你應該同情他，而且，他對你說時充滿了對你表示好感的誠意，你應該同樣用誠意來接受他的善意。

但如果說話的人滔滔不絕，而你又毫無興趣，覺得把時光和精神去應酬他是十分不值得的時候，你應該用更好的方法來使他停止這乏味的話題，但最重要的，是不可傷害他的尊嚴。最好的方法是巧妙地引他談第二個題目，尤其是一些內行的又是你所喜歡的題目。

談話術第一是少說話，第二是要會得做一個良好的聽者。這兩點，是研究怎樣「談話」的最基本條件。

第二講 怎樣使談話達意

會說話和不會說話

日常生活中，免不了會遇到需要我們說幾句話的場合；這時候，要是話說得適當，就能夠使事情獲得圓滿結果。

會說話的人，總可以流利地表達出自己的意圖，也能夠把道理說得很清楚、動聽，使別人很樂意地來接受。有時候還立刻可以從問答中，測定對方言語的意圖，而能從對方的談話中得到啓示。而且還能夠通過談話，增多自己對於對方的了解，跟對方建立良好的友誼。

我們常看到許多不會說話的人，所遭遇到的情形剛好相反。他們的說話，不能完全地表達出自己的意圖，往往又會使對方費神去聽，而又不能使人信服地接受，這樣造成了一種交際上的困難。

遇到有事情和別人接洽，或有事情需要跟別人合作的時候，說話流利的人，總可以很愉快地

談判成功很多事情。而不會說話的人，却是不容易使人信服的。

說話流利的人，總是會使人清清楚楚地明白自己的意圖，而不會說話的人，經常使人發生誤解。

在目前人類的社會生活，越來越複雜，人與社會的關係非常密切，因此社交往來也是不能缺少的，所以人們互相合作的需要越來越增加，我們說話表達的能力也因此越來越使人覺得重要。

為什麼想說又說不出？

我們之中，有許多人不但沒有隨時準備和別人談話，事實上，簡直有點怕談話，甚至於覺得談話是很討厭很麻煩的一件事。我們害怕遇見陌生的人，我們見了比我們地位高一點的人的時候，我們不但害怕，而且還有點害羞。我們有意地避免參加任何的集會。如果遇到不得不參加的會議時，我們坐在那裡，除了舉手表決以外，什麼事也不會作，我們不能站起支持、補充自己同意的意見，也不能反駁，批評我們反對的意見，有時看見對方強詞奪理迷惑大家的時候，我們也只有在心裡氣、急，而束「口」無策。

為什麼我們變成這樣的人呢？

可能是因為我們從小缺乏集體生活，孤獨慣了，對人太不了解。也可能是因為某幾次談話失

敗了，爲了避免談話的失敗，於是索性就不肯再開口。也可能是受了「禍從口出」這成語的影響，覺得「不說話」是一種保護自己的安全之道。讓我們好好地分析一下吧：

在以前，「病從口入，禍從口出。」這句話相當流行，深入人心。類似這樣的道德教條還多得很，什麼「金人三緘其口」啦，「慎言」啦，「多言必失」啦，總之，都是叫人最好不要出聲，不要說話，不要發表意見。其實這些教條，都是有它的社會背景的，在過去的中國，政治不良，君主專制，平民沒有言論自由，誰要是言語不慎，批評了當局，或是得罪了權貴，常常招致殺身滅族之禍。這個相習相沿，人們便以「不說話」當作一種美德，當作一種安全之道。可是一個合理的社會，不說話，不但不是一種美德，而且也並非安全之道。爲什麼呢？

在合理的社會裏，人人都有發表意見的權利和義務，對於一切社會上的事情，是利是弊，應興應革，都應該提出批評，提出建議，誰要是一聲不響，坐視不言，那就是一方面放棄了公民的權利，一方面也是沒有盡公民的義務。如果遇到自己應得的權利，受到侵害，或是自己的行動被人誤解時，如果不能出口去聲明，去解釋，那更是不能保護自己的利益了。

應該說而不說，或應該多說而懶得說，都會妨礙事情的進行與發展的。

聲音是第一條件

要想有良好的口才，首先是正確的發音，對於每個字，都必須發音清楚，清透的發音，可以依賴平時的練習，注意別人的談話、朗讀書報、多聽收音機廣播，這些均對正確的發音有迅速幫助。

其次，說的時候，對於每一句子要明白易懂，避免用艱澀詞彙。別以為說話時用語艱深，就是自己有學問、有魄力的表現；其實，這樣說話不但會使人聽不懂，而且弄巧成拙，還會引起別人對你（你）的懷疑，以為你故弄玄虛。

當然，良好的說話，應該是用大方、熟練的語句，而且有豐富的字彙，可以應付說話需要，使內容多彩多姿，扣人心弦。

說話的速度不宜太快，亦不宜太慢，說話太快使聽的人不易應付，而且自己也容易疲倦。有些人以為說話快些，可以節省時間，其實說話的目的，在使對方領悟你之意思。此外，不管是講話的人，或者是聽話的人，都必須運用思想，否則，不能確切把握說話中之內容。當然說話太慢，也是不對的，一方面既浪費時間，另一方面會使聽的人感覺不耐煩。

「信口開河」、「放連珠砲」，都是不好的說話方式，「信口開河」並非表示你很會說話，相反的，證明你說話缺乏熱誠，不負責任。至於說話像放連珠砲，那只有使人厭煩，因為你一開口，別人就沒有機會啓齒了，結果當然是自討沒趣。

在公共場合說話，你要照顧到別人的安寧，聲音不要太大。假若你是對衆人演說，要注意自己說話聲音是否能使每一個人都聽得到。形容一件事，或者一個人，都必須恰到好處，過猶不及，別以為誇大之詞，可以收到預期的效果；相反的，言過其實，是必定會受人輕視。

一個人優美的說話，是包括他正確的發音，適當的速度，豐富的語句，話中略含幽默，良好姿態各方面。這些都是可以靠學習和鍛練而成功。

如何運用字眼

說話是將字，句組合起來變成聲音。「話」的實體還是字眼本身。我在後面討論運用字眼的幾個原則：

第一：說話要越簡潔越好。有些人敍述一件事情，爲了賣弄才華，極力的修飾他們的語句，用重複的形容詞，或學西方語言獨有的修飾句法，或穿插些歇後語，俏皮話，甚至引用經典，名人語錄，如果你沒有專心注意聽他說話，則往往摸不著他在說些什麼。

——費了很大的精神，却使人抓不到話中你要表達的重點。縱使文詞再瑰麗，亦不足取法。此乃說話與寫文章不同之處。

有些人說話時，東拉西扯，缺少組織和系統，亦使人有不知所云的感覺。

如果你正犯了這些毛病，只要在說話時記住要說得簡潔扼要就行了。在話未說出時，先在腦裡打好一個輪廓，然後按照秩序一一說出來。

其次，文句不要重複使用，「為什麼？」這樣說就夠了。而有的人却要說「為什麼為什麼？」答應別人一件事，說一個最多兩個「好」字已經夠了，但有些人却說「好好好好……」或說「再見再見再見」。其實用重複句子的時候，除非是在特別引人注意，或加強力量時才用得著。

第三，同樣的名詞不可用得太多。我聽見過一個人解釋月球上不可能有生物存在這個問題時，在幾分鐘內，把「從科學的觀點上說」一語運用了二三十次，無論什麼新奇可喜的名詞，多用便會失去它動人的價值的。王爾德說：『第一次用花來比喻女人的人是最聰明的，第二次把它再用的人便是愚蠢了。』人誰不好新鮮，我們雖不必拘泥着王爾德所說的那樣，每說一事，要創造一個新名詞，但把一個名詞在同一時期中重覆來用，是會使人厭倦的。

此外，同一的名詞不可在同時用來形容不同的對象，某次見一幼稚園教師說故事，說到公主，她說：「這公主是很美麗的」說到太陽，她也說：「這太陽是很美麗的」，此外說到水池，小羊，綠草，遠山等，也是用「美麗的」三個字來形容。她為什麼不用「可愛的」，「柔嫩的」，「光亮的」，等字句來調和一下呢？這不是可以增加聽者的興趣嗎？

第四，要避免口頭禪的習慣，當一個句語成爲你的口頭禪時；你就很容易給他束縛着，以致